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

校发〔2020〕134号

关于印发《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以及教育部、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制机制，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创业，特制定《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经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 实施意见

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迫切需要，是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以及教育部、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制机制，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创业，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紧密结合学校一流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目标，践行思创融合、专创融合、科创融合，全体教师参与，全体学生受益的“三融合两全体”创新创业教育理念，构建具有南信大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坚持育人为本，面向全体学生，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集聚要素与资源，推进协同育人，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着力培养敢闯会创的复合型人才。

二、工作目标

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为契机，进一步推进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校建设，努力实现与一流学科和高水平大学建设相匹配的南信大特色创新创业教育目标：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更加完善，推动形成“领导小组顶层设计，创新创业学院统筹规划，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各学院具体实施”的良好工作局面；学生创新创业参与面显著提高，确保每位学生在校期间能够至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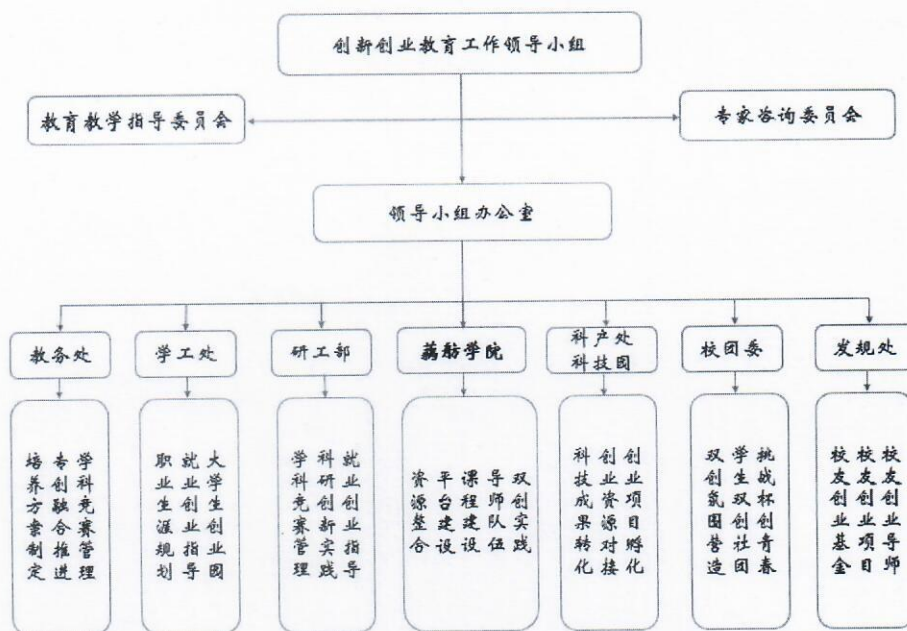
参与一个双创项目、参加一次双创竞赛；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显著增强，每年省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获奖学生达 3000 人次以上，力争 2022 年进入全国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百强，涌现一批高水平创新成果和创业项目，助推就业质量实现新提升。

三、具体措施

（一）健全体制机制

1. 学校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校长担任组长，相关校领导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党校办、人事处、科产处、教务处、财务处、总务处、学生工作处、研究生工作部、发展规划处、校团委、大学科技园等部门的负责人组成，下设办公室，日常事务由藕舫学院负责处理。领导小组每学期至少召开 1 次工作例会，研究部署创新创业工作。

2. 在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藕舫学院负责统筹协调全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教务处主要负责培养方案制订、专创融合推进、学科竞赛管理；学生工作处主要负责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活动、就业创业指导活动、大学生创业园管理；研究生工作部主要负责研究生科研创新实践、学科竞赛管理、创业就业指导；发展规划处主要负责联络校友设立创业基金、挖掘创业项目、选聘创业导师；校团委主要负责创新创业氛围营造、学生创新创业社团管理、“挑战杯”系列大赛；科技产业处主要负责科技成果转化；大学科技园主要负责创业资源对接、创业项目孵化。各二级学院作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实施主体，明确分管院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在每个班级的班委中设置一名创新创业委员，具体落实本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二）完善培养方案

根据学校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结合“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 OBE 理念，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整体规划设计，设置 6 个创新创业必修学分（包括 2 个理论学分和 4 个实践学分），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列入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创新创业课程融入专业课程体系，创新创业实践融入专业实践体系，创新创业保障措施融入学校人才培养保障体系。

（三）优化课程体系

1. 面向全校学生开设“创业基础”必修课，在通识教育选修课中设置创新创业教育模块。充分利用实践实训基地开设实践课程，引导学生积极参加课外创新创业实践训练。

2. 面向具有创新创业兴趣和特长的学生，开设藕舫创新班和创业班特色课程。

3. 各学院融合专业特色，各专业至少开设 1 门“专创融合”通识课程，在专业课程教学中融入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强化大学生创新方法和创业精神指导。

4. 立项建设“团队+教材+慕课”的创新创业教育通识课程，到 2022 年，打造 15-20 门“专创融合”示范课程，3-5 门省级和国家级一流课程。

（四）打造师资队伍

1. 坚持全员育人原则，把指导学生创新创业作为每个教师必须履行的教育职责，在聘期考核任务中严格明确。加强教师双创教育考核评价，将双创教育业绩纳入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绩效考核内容，把教师双创教育教学成果作为学校教育教学成果评选表彰的重要内容。

2. 建立双创导师库，聘请富有创新创业实践经验的教师、企业家、杰出校友、风险投资人等担任双创导师，校内双创导师 150 人左右，校外兼职双创导师 100 人左右，指导学生开展双创实践。

3. 组建双创导师团队，加强双创导师团队和教学名师的培育和遴选，每年评选 5 个优秀双创导师团队、10 名双创教学名师、20 名优秀双创导师。到 2022 年，3-5 名教师入选全国万名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

（五）搭建实践平台

1. 打造学生创新创业开放实验平台，各学院结合专业特色，依托各级各类实验室，打造学生双创工作室或创客空间，以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训练计划为纽带，鼓励学生与专业导师对接，利用平台资源设计科创项目、开展实验设计、拓展创新思维。到 2022 年，学校立项建设 30 个左右的校级学生双创工作室或创客空间。

2. 搭建多层次赛事平台，完善双创竞赛激励办法，鼓励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双创竞赛。以“互联网+”“挑战杯”等高水平竞赛为引领，以全国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竞赛项目为重点，打造“学

院、学校、省级、国家、国际”五级竞赛促学促创平台，从中挖掘并促成可塑性强的项目转化落地。

3. 加强国家级众创空间、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大学生创业园等实践孵化平台建设，到 2022 年，学校用于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场地面积不少于 5000 平方米。在校外设立 50 个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实施“创业种子计划”，设立学生创业种子基金，每年组建藕舫创业班开展创业仿真训练，为创业团队配备“科技创新导师”和“创业运营导师”双导师，为学生创业项目的技术创新和管理运营提供全方位指导。

（六）深化协同育人

1. 产教协同。鼓励有条件的专业，与行业企业开展人才培养合作，共同制定培养方案，设置专业特色方向，共同开发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的专业课程，开展“嵌入式”人才培养。

2. 科教协同。大力推进科教融合，推动优秀本科生早进团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体验学科前沿与高新技术研究的过程、方法和成果，鼓励全校各级各类实验室及科研平台面向本科生开放。

3. 校地协同。积极推进学校与南京江北新区的融合发展，合作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与江北新区联合发起成立“江北新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以中国气象谷、1960 双创街区、金牛湖产教融合园区等为载体，有效整合集聚政府、社会和校友资源，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孵化等合作。

4. 国际协同。主动对接世界知名大学，通过举办创新创业训练营，打造国际合作品牌，着力培养具有全球思维的双创人才。

（七）培育双创文化

1. 注重文化引领，把创新创业文化特别是创客文化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有重点、分层次举办创新创业活动月、创

业校友沙龙、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成果展等活动。

2. 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创新创业俱乐部等社团，支持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创新创业活动。

3. 选树大学生创新创业典型，每年评选 20 名创新创业标兵，不断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的热情和勇气，努力营造大气包容、敢闯会创的氛围环境。

（八）提升保障服务

1. 设立创新创业教育专项经费。优化学校经费支出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支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创业示范基地、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建设，支持师生参与课程教材建设、创新创业专项课题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创业项目孵化等工作，并建立创新创业教育经费稳定增长机制。通过学校投入、社会捐助、个人支持等渠道，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用于资助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扶持优秀创新创业项目。

2. 加强和改进学生创新创业指导服务。加强国家、省、市创新创业优惠扶持政策的宣传和落实工作，扩大政策知晓面；组建创新创业团队，培育创新创业项目；加强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积极开展 SYB、GYB 等创业课程培训，搭建创新创业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做到“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基地”五到位，持续帮扶、全程指导自主创业学生，逐步形成“需求、平台、服务、转化”全链条创新创业服务体系。